

國立中興大學112學年度

法律學系碩士班第1梯次新生放棄產生的缺額獲遞補名單公告

下列獲遞補名單內之新生，請於111年12月23日(含)前將「遞補入學確認書」

(請至註冊組/新生專區網頁下載)傳真或郵寄至所屬系所辦公室，未寄送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，

並請統一於招生簡章規定之學歷證件驗證日期，至所屬系所辦公室辦理入學報到驗證，逾期未辦理者，視同放棄。

※有意願要放棄的新生，請填寫「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」(請至註冊組/新生專區網頁下載)後，請寄(送)到402台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社館大樓7樓法律學系沈先生收。

※有關新生入學相關問題請洽所屬系所法律學系碩士班辦公室，22840880-795沈祈叡。

若是註冊相關問題，請洽22840212註冊組。

系所名稱	組別	缺額	獲遞補名單	備註
法律學系碩士班		1	備1 馬O萱(A1260040)	